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06-020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现发布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时间:2006 年 6 月 26 日 14:30～17:00

网络投票时间: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22 日至 2006 年 6 月 26 日每个交易日 9:30～11:30、13:00～15: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首钢国际大厦 20 层会议室

3.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

4. 会议提示公告: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本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 2006 年 6 月 12 日、2006 年 6 月 16 日。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会议出席对象

(1)凡 2006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代表人、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和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 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1)公司董事会已申请“中材国际”股票自 2006 年 5 月 15 日起停牌。

(2)公司董事会已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股票已于 2006 年 6 月 9 日复牌。

(3)公司股票将自 2006 年 6 月 16 日起再次停牌,如果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董事会将申请公司股票在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上市交易之日复牌;如果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否决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董事会将申请本公司股票于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日后复牌。

二、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事项为《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沟通结果及方案调整的公告》,调整后的方案内容详见 2006 年 6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版)》。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1. 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征集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具体程序见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通知第五项内容。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和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3. 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登记表请见附件 1,委托授权书请见附件 2。

2. 登记时间:

2006 年 6 月 16 日至 6 月 25 日期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2006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4:30。

3. 联系方式

登记地址:北京市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100035

联系人:蒋中文、杨泽学、张明

电话:010－62255062、010－82228906、010-82228907

传真:010－62255062

五、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1. 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中材国际截至 2006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2. 征集时间:自 2006 年 6 月 16 日至 2006 年 6 月 25 日期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3. 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征集人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 征集程序:详见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六、采取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 股票代码

沪市投资者投票代码为 738970,通过深交所市值配售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投票代码为 363970,投票简称均为“中材投票”。

2. 表决议案

“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如下表:

议案	申报价格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 元

3.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5. 投票举例

本公司发行的股份为 A 股,投票操作举例如下:

沪市投资者如对本公司该项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970	买入	1元	1股

沪市投资者如对本公司该项议案投反对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970	买入	1元	2股

通过深交所市值配售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投资者如对本公司该项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3970	买入	1元	1股

通过深交所市值配售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投资者如对本公司该项议案投反对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3970	买入	1元	2股

6. 注意事项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七、其他事项

1. 注意事项: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十六日

附件 1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

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帐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 2006-026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上海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为其担保金额:1,000 万人民币;累计为其担保金额:1,000 万人民币

●对外(均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累计数量:12,4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科英华)与中国招商银行川北支行在上海市签订了贷款担保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招商银行川北支行申请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续贷)提供担保,期限为 1 年。中科英华于 200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担保事项(详见 5 月 23 日公司临 2006-014 公告)。本次担保无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海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90%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上海中科主要从事热熔高新材料产品的代理、销售和服务,主要对象为从事石油、化工、通讯、电力和军事等工程的施工企业,客户需求比较稳定。近年来,随着国家加大对能源、电力、化工等行业的投入力度和中西部地区的开发战略,市场需求逐步加大,销售的产品市场前景较好。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8,647.09 万元,净资产为 10,446.73 万元,200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833.09 万元,净利润 868.62 万元(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中科英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招商银行川北支行申请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续贷)提供担保,期限为 1 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险。

四、董事会意见

中科英华于 2006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董事会认为由于上海中科为本公司的绝对控股子公司。目前该公司经营状况很好,发展前景广阔,且资信状况良好,因此我公司为其担保不存在太大风险。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目前,我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12,400 万元人民币,均为对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16.83%。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担保协议

2、借款合同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6 日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 2006-027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了“中科英华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内容为:“关于出让公司持有的上海润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告,本公司将持有的上海润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75 万股股权(下称“上海润星”,本公司持有上海润星 35%的股权)以每股 0.515 元的价格转让给王靖 525 万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21%,转让给顾懿 350 万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14%。

公告发出后,部分媒体和投资者对公司公告内容产生误解,认为公司是将持有的久游网的股份卖出,现公司澄清如下:

上海润星系本公司于 2004 年用现金 2187.5 万元以每股 2.5 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了 35%股权的公司;Run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下称“Runstar”)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科英华商贸有限公司(下称“香港中科英华”)于 2004 年底出资 3500 美元(合约人民币 2.5 万元)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海外公司,该公司成立之初香港中科英华持有 35%的股权(700 万股),经过海外风险投资基金的多次高溢价增资扩股,目前仍持有 16.97%的股权(700 万股)。久之游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系 Runstar 在中国注册的全资子公司,其拥有网络游戏综合门户网站久游网。

上海润星是久游网在中国的运营商,而注册在开曼群岛的 Runstar 则是久游网的全资股东,也是即将在海外市场进行资本融资的主体公司。上海润星和久游网之间是业务合作的关系,并不存在任何股权投资关系。

此次股权转让,是为 Runstar 和久游网今后在海外市场进行资本融资所做的重组,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科英华仍旧持有 Runstar 公司 16.97%的股权(700 万股)。本公司持有久游网的实际权益并没有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码:临 2006-012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刊登了《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要求,现发布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非流通股股东的书面委托和要求,就其提出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提交相关股东会议审议。

1、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3: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06 年 6 月 19 日——2006 年 6 月 21 日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12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区保国大街 51 号东安动力 8＃301 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征集投票权,下同)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提示公告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二次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性公告,提示公告刊登时间分别为 2006 年 6 月 9 日和 2006 年 6 月 16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06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

(2) 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采用委托董事会投票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股票将于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至股权分置改革程序结束之日停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详见本公司于本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通知第六项内容。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 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4)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得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相关股东会议现场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需提供上述(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复印件)。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 址:哈尔滨市平房区保国大街 51 号 东安动力证券部

邮政编码:150066

联系电话:0451－86528172;0451－86528173

传 真:0451－86505502

联 系 人:姜俊奇 王江华

【信函上请注明“相关股东会议”字样】

3、登记时间:2006 年 6 月 19 日至 2006 年 6 月 20 日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1、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19 日至 6 月 21 日每个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程序。

2、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178	东安投票	1	A股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a. 买卖方向为买入;

b.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会议议案序号,1 元代表本议案,以 1 元的价格予以申报。例示如下: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东安动力	1	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元

c. 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例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议案投赞成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738178	买入	1	1股

例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议案投反对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委托股数
738178	买入	1	2股

d.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六、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公司董事会受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委托,向公司流通股东征集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1、征集对象:截止 2006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自 2006 年 6 月 13 日至 2006 年 6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投票结束前。

3、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

详情请见公司刊登于今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七、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十六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具体表决指示如下:

审议事项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表决意见			

(注:委托人应在“赞成”、“反对”或“弃权”三个表决意见中选择一项并画“√”表明委托指示;多选,该授权委托无效;如委托人无具体表决指示,则视为同意受托人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股票简称:G 亚星　　股票代码:600319　　编号:临 2006-021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0(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00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90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21 日

●除息日:2006 年 6 月 22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6 月 30 日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06 年 5 月 13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现将具体实施办法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鲁正信审字(2006)第 30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7,284,107.54 元,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别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合计 6,279,793.52 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9,345,577.10 元,减已分配的 2004 年度现金股利 31,559,400.0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790,491.12 元。

为回报广大股东,吸引更多投资者,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以公司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1,559.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31,559,4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7,231,091.12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及红利发放日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21 日

除 息 日:2006 年 6 月 22 日

红利发放日:2006 年 6 月 30 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 2006 年 6 月 21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办法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红利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并在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投资者的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对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本公司将按 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 0.090 元;对持有流通股的机构投资者,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 0.100 元。

3、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咨询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鸢飞路 899 号

咨询电话:0536—8663853、8591189

传　真:0536—8663853

六、备查文件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41　　证券简称:G 辽时代　　编号:临 2006-015

辽宁时代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及每 10 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08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72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21 日

●除息日:2006 年 6 月 22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6 月 30 日

辽宁时代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6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现将具体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 2005 年末总股本 10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8,480,000.00 元。

二、分红派息具体实施办法:

1、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21 日

2、除息日:2006 年 6 月 22 日

3、红利发放日:2006 年 6 月 30 日

4、每股税前红利金额:0.08 元

5、每股税后红利金额: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个人股东,本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 0.072 元/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机构投资者、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 0.08 元/股。

6、发放年度:2005 年度

7、发放范围:截止 2006 年 6 月 21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8、红利领取办法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红利发放日前一个交易日将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应得红利金额通过资金清算系统划付给指定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现金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暂由登记公司保管,待投资者办理指定交易经登记公司确认后,登记公司即将该投资者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被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在办理指定交易的第二个交易日即可领到现金红利。

三、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本公司财务部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 7 号时代大厦 5 楼

联系电话:0411-82798320　0411-82798317

传真:0411-82798317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G 海星　　编号:临 2006-016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上午在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二路 6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代表股份 9501.25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6.59%。会议由董事长荣海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聘请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郭斌律师出席会议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审议了列入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经过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批准《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9501.25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2、批准《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9501.25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3、批准《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 9501.25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4、批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5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1,175,746.10 元,按《公司章程》规定分别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和 5%的法定公益金。报告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928,104.64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计 464,052.32 元,加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52,119,854.22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1,903,443.36 元。鉴于公司将在 2006 年继续加大对房地产开发、高速公路投资、信息产业相关新技术研发等业务的投入,因此 2005 年度不向股东分配股利,未分配利润 61,903,443.3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 2006 年度计划用于加大对房地产项目的投入和对高速公路项目追加投资以及用于信息产业相关新技术研发增加投入。

同意票 9501.25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5、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批准董事会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 2005 年度年报审计服务的决定;决定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提供相关服务,聘期一年;

同意票 9501.25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6、批准《公司章程》修正案;

同意票 9501.25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7、批准《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票 9501.25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郭斌律师出席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法律意见书

3、关于召开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 6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0330　　股票简称:G 天通　　编号:临 2006-014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05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45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22 日

●除息日:2006 年 6 月 23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6 月 30 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6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5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二、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分红派息以总股本 43915.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957,600 元。根据国家有关税法规定,对于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个人股东及投资基金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 0.045 元;对于法人股股东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的机构投资者,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 0.05 元。

三、利润分配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22 日

2、除息日:2006 年 6 月 23 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6 月 30 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 2006 年 6 月 22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派实施办法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公司委托登记公司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前一个交易日,将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通过登记公司资金结算系统划付给其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现金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现金红利发放日前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暂由登记公司保管,当投资者办理指定交易并生效后,由登记公司将该投资者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其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在办理指定交易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即可领到现金红利。

六、咨询事项

1、咨询机构: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2、联 系 人:许丽秀

3、咨询电话:0573-7230878

4、传真号码:0573-7230228

5、地　址:浙江省海宁市龙祥写字楼 18 层

6、邮　编:314400

七、备查文件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六年六月十六日